

证券代码：002585

证券简称：双星新材

公告编号：2018-018

江苏双星彩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双星彩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4 月 4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书面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23 日上午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金叶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相关内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 2017 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江苏双星彩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7年度实现净利润74,651,154.25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7,219,433.80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864,549,732.84元，本年度实际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914,192,559.67元。

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1,156,278,085.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0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11,562,780.85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暂不分配，结转入下一年度；公司2017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17年，公司总体业务运行状态良好，生产运营平稳增长，实现营业收入为302,295.5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18.42%；由于偶发计提商誉减值准备6489.9万元后，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465.12万元，同比减少了43.88%。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及公司2018年度经营计划，全年财务预算如下：

- 1、预计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30%；
- 2、预计净利润同比大幅增长；
- 3、2018年公司预计科技研发费用投入约占营业收入的3%以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公司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其工作及专业能力得到公司认可，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监事会同意继续聘请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用自有资金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使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使用自有资金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用于美元、人民币定期存款或者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经营需求；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未将

自有资金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现金管理除外）等财务性投资，或者从事证券投资、衍生品投资、创业投资等高风险投资。且公司承诺，此次使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同意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决定。

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终止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推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目的是充分落实激励目的，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的积极性，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确保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由于公司未能在上述规定期限内完成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经过审慎研究，监事会同意终止实施本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体现了会计核算的真实性和谨慎性原则，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商誉减值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合规、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政策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公司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是为了保证公司规范运作，坚持稳健的会计原则，公允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事宜。

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江苏双星彩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 年 4 月 23 日